

关于本科教学改革项目经费使用范围的说明

财务处:

根据《财政部、教育部关于印发<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>的通知》(财教〔2007〕376号)及《福建省财政厅、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印发<福建省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闽财教〔2007〕52号)文件精神,本科教学改革项目(主要包括专业综合改革试点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、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、精品资源共享课、创新创业专业、服务产业专业、应用型专业群、专业认证、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等)专项资金支出范围包括业务费、设备购置费、维修费、人才培养费等,主要用于支持以下六方面工作:

1、资料、印刷费、论文出版费:指进行项目研究与实践所发生的书刊、资料、教材(或讲义)编写、计算机软件、复印、印刷的费用、教学改革与研究及教研论文出版费。

2、调研、差旅费:指为项目研究与实践而进行调研所发生的费用(含问卷调查费用)和与项目研究有关的专题技术、学术会议、教师培训的费用。

3、设备、材料购置费及维修费：指项目研究与实践所必需的专用仪器、设备（含电脑、打印机等）及辅助材料购置和维修费用。

4、实践教学与人才培养模式机制创新：指项目改革中共建实践基地、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和竞赛活动等，实践基地建设费用、活动经费及校内外导师费用。

5、人才培养费：主要用于专业带头人、骨干教师、工作出色的项目研究与实践的有关人员及学生科研活动的奖励，总额不超过经费总额的 20%。

6、论证、鉴定、验收费：指组织项目立项论证和成果鉴定、验收时所发生的费用。

谢谢支持!



同意。

王纪

2016.11.4